

# 泰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

泰电教〔2019〕15号

## 关于组织参加2019年度全国教师信息素养提升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教育局电教中心、泰州医药高新区科技教育局电教中心、市直各学校：

NCO全国组委会决定举办“2019年度全国教师信息素养提升交流活动”，经研究，决定继续组织我市教师参加此项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参与对象

各级各类学校所有学段、学科的教师（含幼儿园、普通中小学、中等职业学校，下同），相关教育机构的教育工作者等。

### 二、活动内容

本次交流活动包括成果征集、现场交流等，围绕以下内容展开：

- 课程与教学类成果：教学实践评优，“智慧课堂”名师优课展评，创客与STEAM课程评优，幼儿园教育活动实践评优。
- 资源与工具类成果：微课评优，数字化学习工具评优。

3. 教师专业发展类成果：网络教研团队评优，班主任信息化技能评优，教学教研论文评优。

（各项内容具体要求，详见交流活动网站 [t.noc.net.cn](http://t.noc.net.cn)）

### 三、参与方式

教师可直接登录交流活动网站（[t.noc.net.cn](http://t.noc.net.cn)）参加。

### 四、活动安排

#### 1. 成果征集：

成果提交截止时间：2019年6月15日。现场交流入围名单将于2019年6月底前后在交流活动网站进行公布。

#### 2. 现场交流：

时间：2019年7月16-19日（暂定）。地点：山东省淄博市。

希各地、各校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此项活动，于6月19日前将活动参加情况统计表（附件）报市电教馆。市电教馆联系人：顾惠君，电话：86999013，邮箱：474210092@qq.com。

附件：泰州市2019年NOC教师活动参加情况统计表



附：

泰州市 2019 年 NOC 教师活动参加情况统计表

市（区）	赛项名称	参赛组别	选手姓名	作品名称	学校名称	学科	备注

说明：请用 EXCEL 制表。赛项名称如：教学实践评优、微课评优等；参赛组别分：学前组、小学组、初中组、高中组、中职组。